**2023年度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

**2023年3月28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25344)

[（一）部门主要职能 1](#_Toc21857)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 2](#_Toc25808)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_Toc10433)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2](#_Toc21605)

[（二）自评范围 3](#_Toc16517)

[（三）自评工作程序 3](#_Toc28337)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4](#_Toc3450)

[（一）部门决算情况 4](#_Toc29285)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2111)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6](#_Toc8083)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4](#_Toc6880)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4](#_Toc16718)

[（一）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 14](#_Toc12406)

[（二）法庭运维费 19](#_Toc31061)

[五、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3](#_Toc25256)

[（一）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3](#_Toc1548)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9](#_Toc15418)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9](#_Toc15698)

**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

**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七里河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七里河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七里河区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房地产、行政案件。

2.审判中级人民法院指令由七里河法院审判的刑事、民事、房地产、行政等各类案件。

3.依法审判由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4.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整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负责本院的司法装备工作。

6.对七里河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

7.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8.根据《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受理赔偿案件。

9.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书、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应当由七里河区法院执行的案件以及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10.管理本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11.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

12.承办其他应由七里河区人民法院负责办理的工作。

##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

**1.内设机构**

七里河区人民法院内设18个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监察室、立案庭、行政庭、审管办、刑庭、民一庭、民二庭、执行局、法警队、敦煌路法庭、龚家湾法庭、土门墩法庭、巡回法庭、阿干法庭、西湖法庭、西园法庭。

**2.****所属部门概况**

我院无直属事业单位。

#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 （一）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科学分析，精准评价，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工作启动后，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甘财绩〔2020〕5号）等文件的要求，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以我院2023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

## （二）自评范围

本次预算绩效自评，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省对市县转移支付、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自评所有对象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和全省法院业务费、法庭运维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三个项目自评。

## （三）自评工作程序

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

1.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通过各业务部门收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

2.整理分析相关资料，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填写《2023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3.总结评价结论，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完成《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撰写。

4.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进行内部审核，对自评表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3年度，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年初预算数4,624.24万元，全年预算数6,238.26万元，实际支出数5,462.11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7.56%。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96.97分，评价结果为“优”。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8.76 | 87.60% |
| 部门管理 | 20 | 19.73 | 98.65% |
| 履职效果 | 60 | 58.48 | 97.47% |
| 能力建设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96.97** | **96.97%** |

### 2023年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总体绩效目标**

（1）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办理破产案件专业化水平。

（2）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度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3）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妥善化解民商纠纷。

（4）努力构建互联网司法新模式，全力推动审判团队改革。

**2.实际完成情况**

（1）坚持能动司法理念，纵深开展“万名干警联万企”行动，组织干警联系对接企业169家，调研走访474人次，帮办实事246件，开展法企共建、法治体检256次，主动作为、积极服务，为企业发展纾困解难。不断提升办理破产案件专业化水平，设立破产案件审判合议庭，落实企业破产预重整、破产简易程序，持续提升破产案件办理质效。扎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活动，持续开展涉金融不良资产清收工作，制发支付令13份，受理涉不良资产机构金融案件85件，审结64件；受理金融执行案件227件，执结225件，实际执行到位1.58亿元，全力维护区域金融秩序健康发展。

（2）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受理行政诉讼案件380件，审结332件，同比分别上升20.25%、85.47%；受理并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19件，审结19件，依法裁定准予执行10件。持续深化府院联动机制，推进府院联席会议制度化，实现行政与司法良好互动格局。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在诉源治理中的“前哨”“堡垒”作用，在西湖街道梁家庄社区、理工大社区创建“无讼社区示范点”。完善类型化纠纷诉源治理机制，挂牌设立“巾帼工作室”，开辟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阵地。有效利用第三方调解组织资源，开展诉前在线调解工作。进驻七里河区综治中心诉调对接工作站，成立综治中心速裁法庭，开展业务培训、繁简分流、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快审速裁，及时就地解决矛盾纠纷。

（3）扎实开展“主动创稳”行动，贯彻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审理涉黑恶案件1件。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117件，审结危险驾驶、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等犯罪案件125件，审结故意伤害、抢劫、寻衅滋事、涉赌涉毒等犯罪案件176件，依法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认真落实“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促进案结事了，以调解和撤诉方式结案4431件，调撤率41.80%。注重维护家庭和睦稳定，审结婚姻、继承等家庭类纠纷案件948件。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审结建设施工、民间借贷、金融借款等合同类纠纷案件3283件。注重涉民生案件司法保护力度，审结涉教育、医疗、人身损害等案件394件。维护和谐有序的公共生活规则，审结房屋买卖、租赁、物业纠纷等案件1487件。妥善化解涉众型劳动纠纷，审结劳动争议、劳务合同纠纷、追索劳动报酬等案件922件，全力维护和谐稳定劳动关系，确保“劳有所得”“劳有所获”。

（4）通过信息化建设形成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服务的新格局，以数字化方式记录案件审判流程，为审判执行工作提质增效注入新活力。组建17个简案快审团队、13个繁案精审团队、3个集约送达团队、4个集约排期团队和63人组成的诉前调解团队，推进部分民事案件调解程序前置，有效应对案件大幅增长带来的挑战。

##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完成情况分析

我院2023年年初预算4,624.24万元，全年预算数6,238.26万元，实际支出数5,462.11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7.56%。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8.76分，得分率为87.60%。

### 2.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6个二级指标，下设10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19.73分，得分率为98.65%。具体如下表：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资金投入 | 8 | 7.73 | 96.63% |
| 财务管理 | 4 | 4 | 100% |
| 采购管理 | 2 | 2 | 100% |
| 资产管理 | 2 | 2 | 100% |
| 人员管理 | 2 | 2 | 100% |
| 重点工作管理 | 2 | 2 | 100% |
| **合计** | **20** | **19.73** | **98.65%** |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2023年度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5,042.72万元，实际支出数4,351.96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6.30%。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1.73分，得分率为86.5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2023年度我院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1,195.54万元，实际支出数1,110.15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2.86%。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3年“三公经费”批复预算84.90万元，实际支出数82.6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7.29%。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我院2022年度结转结余资金723.97万元，2023年度结转结余资金776.15万元，结转结余资金较上年增加52.18万元，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为7.21%，该指标分值2分，系统打分规则得2分，得分率为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根据《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财务管理，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具备可操作性。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手续齐全，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各类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我院人员管理较为规范，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编制人数166人，在职人员150人，在职人员控制在编制范围内。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我院针对重点工作，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 3.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及社会影响3个二级指标，下设21个三级指标。履职效果指标分值60分，自评得分58.48分，得分率为97.47%。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部门履职指标 | 45 | 43.48 | 96.62%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10 | 100% |
| 社会影响 | 5 | 5 | 100% |
| **合计** | **60** | **58.48** | **97.47%** |

**（1）部门履职目标**

部门履职指标分值45分，自评得分43.48分，得分率为96.62%。

**①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刑事案件结案率：**我院刑事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8%，实际完成97.55%，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民商事案件结案率：**我院民商事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5%，实际完成84.59%，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执行案件结案率：**我院执行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0%，实际完成89.08%，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行政案件结案率：**我院行政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5%，实际完成88.24%，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完成率：**我院按计划完成系统运行维护，并通过验收，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装备购置完成率：**我院按计划完成装备购置，并通过验收，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开展业务培训次数：**我院开展业务培训次数年度指标值≥5次，实际完成6次，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②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一审服判息诉率年度指标值≥80%，实际完成83.28%，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一审判决案件改判率：**我院一审判决案件改判率年度指标值≤6%，实际完成5.09%，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21分，得分率为88.40%。

**上诉案件发回重审率：**我院上诉案件发回重审率年度指标值≤7%，实际完成3.81%，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1.36分，得分率为54.40%。

**系统运行维护验收合格率：**我院按计划完成系统运行维护，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100%，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装备购置验收合格率：**我院按计划完成装备购置，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100%，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培训考核通过率：**我院积极组织培训，培训均通过考核，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③产出时效指标分析**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各项审判执行质效指标持续保持高位运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93.47%，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系统运行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院及时完成系统运行维护工作，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装备购置及时性：**我院装备购置工作已按时完成，并全部通过验收，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开展业务培训及时性：**我院按照相关要求及通知及时开展业务能力培训，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④产出成本指标分析**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坚持节约资金的原则，全年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得分率为100%。

**（2）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当事人满意度：**我院认真落实“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妥善化解涉众型劳动纠纷，审结劳动争议、劳务合同纠纷，全力维护和谐稳定劳动关系，确保“劳有所得”“劳有所获”，诉讼双方满意度达到88%，该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3）社会影响**

社会影响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为100%。

**单位获奖情况：**我院2023年荣获全省法院司法警察业务技能比武竞赛团队第一名，该指标分值2.5分，得分2.5分，得分率为100%。

**违法违纪情况：**我院未出现在国家层面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监察时发现问题被问责的情况，该指标分值2.5分，得分2.5分，得分率为100%。

### 4.能力建设

能力建设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1）长效管理指标分析**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我院中期规划完整清晰、内容全面可行，能够为未来的工作明确目标、方向和内容，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100%。

**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我院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签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重点工作责任书》，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开展新任领导干部任前集体廉政谈话，教育引导广大干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扎实开展“三抓三促”行动、强省会行动和“铸忠诚警魂”活动，引导干警筑牢理想信念、坚守法纪红线、涵养职业操守。党建工作开展规律，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管理覆盖率：**我院通过信息化建设形成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服务的新格局，以数字化方式记录案件审判流程，努力构建互联网司法新模式，大力推行网上立案、跨域立案、互联网开庭、电子送达等线上办案方式，设置24小时自助诉讼服务区，有效减轻群众诉累。通过信息化建设形成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服务的新格局，以数字化方式记录案件审判流程，为审判执行工作提质增效注入新活力，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2）人力济源建设指标分析**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我院注重司法人才培养，提升业务素能，举行司法前沿理论学习、案例分析、审判实务研讨交流，全方位开展业务能力和岗位技能培训，全面提升法官队伍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优化队伍结构，强化人才储备，人员培训机制完备，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3）档案管理指标分析**

**档案管理完备性：**我院严格规范和完善各项档案管理工作，在档案收集、保管方面管理到位，有效执行，并设有档案管理的专职人员，取得了良好的成效，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部分指标未达到目标值。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未达到年度指标值。下一年度我院将做好资金使用计划，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支付资金。

2.系统原因导致扣分。一审判决案件改判率年度指标值≤6%，实际完成5.09%，上诉案件发回重审率年度指标值≤7%，实际完成3.81%，系统原因导致扣分，实际案件审判质量不断提高，一审判决案件改判率和上诉案件发回重审率均在低于年度指标值。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3年，我院预算支出项目为2个，通过自评，2个项目结果均为“优”。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 （一）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5个一级指标，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8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成本指标 | 20 | 20 | 100% |
| 产出指标 | 40 | 40 | 100% |
| 效益指标 | 20 | 2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100** | **100%**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数237.00万元，全年预算数282.32万元，全年执行数282.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满分10分，得分10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通过项目的实施，采购物业、安保、信息化运维等服务，保障了审判工作的良好运转，确保了受理、审判等工作顺利完成，保证了当年案件审判优质高效完成，案件执结率、结案率均较上年有所提高。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指标1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全省法院业务费全年预算支出控制在预算数以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和时效3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40分，自评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权重合计13.36分，自评得分13.36分，得分率为100%。

**安保服务采购工作完成率：**我院按计划完成安保服务采购工作，安保服务采购工作完成率100%，该指标分值3.37分，自评得分为3.37分，得分率为100%。

**案件结案率：**我院案件结案率年度指标值≥80，实际完成86.41%，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完成率：**我院积极维护设备设施，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完成率100%，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我院积极开展信息化运维服务并通过验收，信息化运维服务完成率100%，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3.32分，自评得分13.32分，得分率为100%。

**保安服务采购工作完成合格率：**我院及时完成保安服务采购，为日常执法办公提供了安全保障，保安服务采购工作完成合格率100%，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管理合格率：**我院积极维护设备设施，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物业管理合格率100%，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运维服务验收合格率：**我院积极开展信息化运维服务并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100%，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一审服判息诉率：**我院一审服判息诉率年度指标值≥80%，实际完成83%，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3.32分，自评得分13.32分，得分率为100%。

**保安服务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院及时完成保安服务采购，为日常执法办公提供了安全保障，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我院各项审判执行质效指标持续保持高位运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到93.47%，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服务保障及时性：**我院积极及时维护设备设施，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信息化运维工作及时性：**我院系信息化运维工作开展及时，定期运行维护，该指标分值3.33分，自评得分为3.33分，得分率为100%。

**（3）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指标分值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①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3.34分，自评得分13.34分，得分率为100%。

**维护社会稳定：**我院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维护和谐有序的公共生活规则，坚决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该指标分值6.68分，自评得分为6.68分，得分率为100%。

**有效保障审判服务：**我院采购物业、安保、信息化运维等服务，有效保障审判服务，该指标分值6.66分，自评得分为6.66分，得分率为100%。

**②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6.66分，自评得分6.66分，得分率为100%。

**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我院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依法打击生态犯罪，维护生态秩序，该指标分值6.66分，自评得分为6.66分，得分率为100%。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工作人员满意度和人民群众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工作人员满意度：**我院积极开展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和系统运行维护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办公效率，后勤保障能力得到提升，工作人员满意度为88%，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为5分，得分率为100%

**人民群众满意度：**我院维护和谐有序的公共生活规则，妥善化解涉众型劳动纠纷，全力维护和谐稳定劳动关系，人民群众满意度为88%，该指标权重5分，自评得分5分，得分率为100%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 （二）法庭运维费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法庭运维费支出绩效得分为100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5个一级指标，下设6个二级指标和12个三级指标。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得分率** |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100% |
| 成本指标 | 20 | 20 | 100% |
| 产出指标 | 40 | 40 | 100% |
| 效益指标 | 20 | 2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0** | **100** | **100%** |

###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业务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75.00万元，全年预算数84.18万元，全年执行数84.1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满分10分，得分10分。

###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年度通过项目的实施，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日常办公用品、支付水电暖等费用、开展日常维修维护等，保障了案件审判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工作环境得到优化，后勤服务保障能力得到了提升，确保了6个派出法庭的正常运行。

###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指标1个二级指标。总分值为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成本控制情况：**我院法庭运维费项目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范围内，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该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2）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下设数量、质量、时效3个二级指标。总分值40分，得分40分，得分率为100%。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4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7.80分，自评得分17.80分，得分率为100%。

**办公用品采购完成率：**我院完成了办公设备等装备的购置工作，并且通过验收，优化了后勤服务方式，最大限度提高服务保障效能，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保障法庭个数：**我院保障了6个基层法庭，改善了我院基层法庭办公、办案条件，为其提供了稳定的经费保障，该指标分值4.48分，自评得分为4.48分，得分率为100%。

**日常维护工作完成率：**我院及时完成日常维护工作，达到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完成率：**我院物业服务保障工作及时完成并通过验收，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8.88分，自评得分8.88分，得分率为100%。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我院完成了办公设备等装备的购置工作，并通过验收，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100%，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水电暖运行通畅率：**我院法庭水电暖供应及时，水电暖运行通畅率达到100%，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3.32分，自评得分13.32分，得分率为100%。

**办公用品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院办公用品采购工作均已按时完成，并全部通过验收，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日常维护工作完成及时性：**我院日常维护工作已按时完成，并全部通过验收，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服务保障及时性：**我院水电暖供应及时，物业服务保障及时，该指标分值4.44分，自评得分为4.44分，得分率为100%。

**（3）效益指标**

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社会效益。总分值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①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物业投诉有效处理率：**我院保障6个派出法庭的正常运行，物业投诉能够得到有效处理，指标分值20分，自评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考察派出法庭工作人员满意度，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派出法庭工作人员满意度：**2023年我院保障6个派出法庭正常运转，及时开展日常维修工作，水电暖供应及时，保障案件审判工作顺利开展，法庭工作人员满意度为88%。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2023年度决算中，随同2023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附件：

1.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2023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3.2023年度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4.2023年度法庭运维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2023年度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6.2023年度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表